

桐庐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文件 桐庐县 财 政 局

桐文广旅体〔2023〕4号

关于分配 2023 年度浙江省文物保护 补助资金的通知

桐庐县博物馆，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文物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第一批浙江省文物保护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浙财文〔2022〕47号）文件和《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文物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度第二批浙江省文物保护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浙财文〔2023〕2号）文件，收到省财政厅下达转移支付“2023 年度浙江省文物保护补助资金”共计 292 万元。经研究，现将该资金分配给你们，请按程序拨付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并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监督。

附件：2023 年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分配表



桐庐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



桐庐县财政局

2023 年 3 月 23 日

附件

2023 年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实施单位	项目名称	补助金额	备注
桐庐县博物馆	深澳建筑群之棣萼堂保护工程	72.5	
	深澳建筑群之资善堂保护工程	57.5	
	深澳建筑群之听彝堂工程	50.5	
	深澳建筑群之孝思堂工程	21.5	
桐庐县富春江镇石舍村股份经济合作社	石舍古建筑群之精义堂保护工程	90	
	共计	292	

桐庐县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24 日印发